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歐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04

美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2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做出。

茲載列本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的本行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2020年度報告摘要，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1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四清先生和廖林先生；非執行董事盧永真先生、鄭福清先生、馮衛東先生和曹利群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定邦先生、楊紹信先生、沈思先生、努特•韋林克先生和胡祖六先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01398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为全面了解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指定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具体请参见“9.发布年报、摘要及资本充足率报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1年3月26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本行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

本行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0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行董事会建议派发2020年度普通股现金股息，每10股人民币2.660元（含税）。该分配方案将提请2020年度股东年会批准。本行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上市交易所
A 股	工商银行	601398	上海证券交易所
H 股	工商银行	1398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境外优先股	ICBC EURPREF1	4604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ICBC 20USDPREF	4620	
境内优先股	工行优 1	360011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工行优 2	360036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姓名	官学清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电话	86-10-66108608
传真	86-10-66107571
电子信箱	ir@icbc.com.cn

3. 财务概要

（本年度报告摘要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为本行及本行所属子公司合并数据，以人民币列示。）

3.1 财务数据

	2020	2019	本年比上年 增长率(%)	2018
全年经营成果 (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收入 ⁽¹⁾	882,665	855,428	3.2	774,041
营业利润	391,382	390,568	0.2	371,187
净利润	317,685	313,361	1.4	298,7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906	312,224	1.2	297,6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4,097	310,502	1.2	295,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7,616	481,240	223.7	529,911
于报告期末 (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总额	33,345,058	30,109,436	10.7	27,699,540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18,624,308	16,761,319	11.1	15,419,905
负债总额	30,435,543	27,417,433	11.0	25,354,657
客户存款	25,134,726	22,977,655	9.4	21,408,93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2,893,502	2,676,186	8.1	2,330,001
股本	356,407	356,407	-	356,407
每股计 (人民币元)				
每股净资产 ⁽²⁾	7.48	6.93	7.9	6.30
基本每股收益 ⁽³⁾	0.86	0.86	-	0.82
稀释每股收益 ⁽³⁾	0.86	0.86	-	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³⁾	0.86	0.86	-	0.82

注：(1)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加强企业 202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要求，将信用卡分期付款手续费收入及相关支出进行了重分类，将其从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重分类至利息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并相应调整了 2019 年、2018 年比较期数据，相关财务指标也进行了重述。

(2) 为期末扣除其他权益工具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

(3)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 -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3.2 财务指标

	2020	2019	本年比上年 变动百分点	2018
盈利能力指标 (%)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¹⁾	1.00	1.08	(0.08)	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²⁾	11.95	13.05	(1.10)	13.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²⁾	11.88	12.98	(1.10)	13.69
净利息差 ⁽³⁾	1.97	2.12	(0.15)	2.20
净利息收益率 ⁽⁴⁾	2.15	2.30	(0.15)	2.36
风险加权资产收益率 ⁽⁵⁾	1.64	1.75	(0.11)	1.8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比营业收入	14.87	15.26	(0.39)	16.07

成本收入比 ⁽⁶⁾	22.30	23.27	(0.97)	23.91
资产质量指标 (%)				
不良贷款率 ⁽⁷⁾	1.58	1.43	0.15	1.52
拨备覆盖率 ⁽⁸⁾	180.68	199.32	(18.64)	175.76
贷款拨备率 ⁽⁹⁾	2.85	2.86	(0.01)	2.68
资本充足率指标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¹⁰⁾	13.18	13.20	(0.02)	12.98
一级资本充足率 ⁽¹⁰⁾	14.28	14.27	0.01	13.45
资本充足率 ⁽¹⁰⁾	16.88	16.77	0.11	15.39
总权益对总资产比率	8.73	8.94	(0.21)	8.47
风险加权资产占总资产比率	60.35	61.83	(1.48)	62.06

注：(1) 净利润除以期初和期末总资产余额的平均数。

(2)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3) 平均生息资产收益率减平均计息负债付息率。

(4) 利息净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资产。

(5) 净利润除以期初及期末风险加权资产的平均数。

(6) 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

(7) 不良贷款余额除以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8) 贷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不良贷款余额。

(9) 贷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10)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

3.3 分季度财务数据

	2020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收入	227,014	221,509	217,394	216,7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494	64,296	79,885	87,2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109	64,055	79,505	86,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7,890	(34,157)	146,709	(462,826)

	2019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收入	235,543	207,450	204,114	208,3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005	85,926	83,781	60,5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535	85,598	83,375	59,9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242	(100,949)	300,928	(726,981)

4. 业务回顾

2020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冲击和国内外形势中各种不稳定不确定因素，管理层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党建引领、从严治理，客户至上、服务实体，科技驱动、价值创造，国际视野、全球经营，转型务实、改革图强，风控强基、人才兴业”的工作思路，围绕金融工作“三项任务”，夯实稳健发展基础、打造转型创新亮点，着力保持经营的稳定性、协调性，取得了好于预期的成果。

坚持稳中求进，全力提升经营质效。在合理让利实体经济的同时，努力挖潜、控本、增效，全年实现来之不易的正增长。集团实现净利润3,177亿元，比上年增长1.4%；实现拨备前利润5,948亿元，比上年增长4.2%。实现营业收入8,827亿元，比上年增长3.2%。各类风险得到有效管控，不良贷款率1.58%，保持在稳健区间。逾期贷款率、关注贷款率均实现下降。逾期贷款与不良贷款的剪刀差首次实现年度为负。拨备覆盖率180.68%。成本收入比22.30%，继续保持在较优水平。

履行大行担当，全力服务实体经济。全面落实“六稳”“六保”任务，认真贯彻逆周期调控政策，保持投融资总量稳定、结构持续优化。境内人民币贷款新增1.88万亿元，同比多增5,491亿元。债券投资较年初增加1.19万亿元，居市场首位。开展支持防疫抗疫、复工复产、稳链固链、外贸外资、湖北武汉等专项行动，为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提供全面的金融保障。落实好延本延息政策，为10万多客户缓释还本付息压力，涉及贷款1.5万亿元。围绕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优化金融资源供给，提升金融服务的精准性直达性。投向于制造业贷款增加2,229亿元，其中中长期贷款增长46.7%。积极发展数字供应链融资，让优质金融服务惠及更多中小微企业。民营企业贷款增长12.4%，普惠贷款增长58%，推动普惠金融实现增量、扩面、提质、降本。积极推进绿色金融体系建设和服务创新，绿色贷款规模达1.85万亿元。

践行系统观念，全力加强风险管理。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坚持“主动防、智能控、全面管”路径，落实落细“管住人、管住钱、管好防线、管好底线”四管齐下的风险管理措施，实现对各机构板块、各类型风险的全面覆盖、精准管控。

坚持风险出清与流程再造并重，加强“三道口 七彩池”管理，实施授信审批新规，稳步推进信用风险有序化解，持续优化信贷资产质量。清收处置不良贷款 2,176 亿元，比上年增加 289 亿元。推进“融安 e”系列风控系统建设，打造智能风控品牌。加强市场形势分析研判，动态调整投资交易策略，不断提升市场风险的识别、计量、预警、控制能力，有效应对市场波动。持续抓好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管控。培育涵养合规文化，做好境内外合规管理。

深化战略实施，全力推进转型创新。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完善营销体系，强化政务、产业、消费（GBC）三端联动，进一步夯实客户基础。境内人民币存款（含同业）增加 2.48 万亿元，创历史新高。重点战略实施效果日益显现，个人金融服务能力、外汇业务服务能力、区域发展服务能力得到全面提升。个人客户总量达 6.8 亿户，网络金融月活跃客户数在同业中率先破亿。适应资管新规，资产管理、私人银行经营转型有序推进。优化国际化发展策略，提高全方位服务水平，有效满足客户全球化综合化需求。智慧银行生态系统工程（ECOS）顺利推进，IT 基础设施水平继续引领同业。加快数字化转型，持续推动核心产品创新、业务模式创新、服务生态创新。积极赋能工业互联网、智慧政务、智慧医疗等领域，共为一万多家合作方提供智慧金融解决方案。

5. 讨论与分析

5.1 利润表项目分析

2020 年，本行努力克服新冠疫情和外部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积极贯彻落实减费让利政策，加大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力度，积极以科技赋能业务转型，强化风险防控，保持经营稳健发展。年度实现净利润 3,176.85 亿元，比上年增加 43.24 亿元，增长 1.4%，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1.0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5%。营业收入 8,826.65 亿元，增长 3.2%，其中，利息净收入 6,467.65 亿元，增长 2.3%，非利息收入 2,359.00 亿元，增长 5.7%。营业支出 4,912.83 亿元，增长 5.7%，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1,968.48 亿元，下降 1.1%，成本收入比 22.30%，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2,026.68 亿元，增长 13.2%。所得税费用 744.41 亿元，下降 5.1%。

利息净收入

2020年，利息净收入6,467.65亿元，比上年增加145.48亿元，增长2.3%，占营业收入的73.3%。利息收入10,925.21亿元，增加290.76亿元，增长2.7%；利息支出4,457.56亿元，增加145.28亿元，增长3.4%。净利息差和净利息收益率分别为1.97%和2.15%，均比上年下降15个基点，主要是本行推进LPR贷款定价基准转换，同时持续让利实体经济，进一步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和计息负债平均付息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率/付息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率/付息率(%)
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	17,979,409	766,407	4.26	16,282,090	732,691	4.50
投资	7,223,638	243,545	3.37	6,141,181	221,184	3.6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²⁾	2,848,543	42,022	1.48	2,979,028	46,185	1.55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³⁾	2,003,882	40,547	2.02	2,029,662	63,385	3.12
总生息资产	30,055,472	1,092,521	3.64	27,431,961	1,063,445	3.88
非生息资产	2,865,115			2,802,458		
资产减值准备	(506,316)			(461,121)		
总资产	32,414,271			29,773,298		
负债						
存款	22,670,373	364,173	1.61	20,847,046	331,066	1.5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³⁾	2,938,129	51,477	1.75	2,658,948	63,296	2.38
已发行债务证券	1,028,929	30,106	2.93	1,035,442	36,866	3.56
总计息负债	26,637,431	445,756	1.67	24,541,436	431,228	1.76
非计息负债	2,114,998			2,085,315		
总负债	28,752,429			26,626,751		
利息净收入		646,765			632,217	
净利息差			1.97			2.12
净利息收益率			2.15			2.30

注：(1) 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为每日余额的平均数，非生息资产、非计息负债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平均余额为年初和年末余额的平均数。

(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主要包括法定存款准备金和超额存款准备金。

(3)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包含买入返售款项；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包含卖出回购款项。

利息收入

◆ 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7,664.07 亿元，比上年增加 337.16 亿元，增长 4.6%，主要是客户贷款及垫款规模增加所致。

按期限结构划分的客户贷款及垫款平均收益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短期贷款	3,934,831	143,043	3.64	3,656,602	154,556	4.23
中长期贷款	14,044,578	623,364	4.44	12,625,488	578,135	4.58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17,979,409	766,407	4.26	16,282,090	732,691	4.50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客户贷款及垫款平均收益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公司类贷款	9,461,995	400,605	4.23	8,570,732	383,600	4.48
票据贴现	443,764	11,883	2.68	372,127	12,415	3.34
个人贷款	6,606,897	314,940	4.77	5,917,236	279,507	4.72
境外业务	1,466,753	38,979	2.66	1,421,995	57,169	4.02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17,979,409	766,407	4.26	16,282,090	732,691	4.50

◆ 投资利息收入

投资利息收入 2,435.45 亿元，比上年增加 223.61 亿元，增长 10.1%，主要是投资规模增加所致。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420.22 亿元，比上年减少 41.63 亿元，下降 9.0%，主要是法定存款准备金率下调所致。

◆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405.47 亿元，比上年减少 228.38 亿元，下降 36.0%，主要是报告期货币市场利率水平整体下降所致。

利息支出

◆ 存款利息支出

存款利息支出 3,641.73 亿元，比上年增加 331.07 亿元，增长 10.0%，主要是客户存款的规模增加以及平均付息率上升所致。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存款平均成本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 (%)
公司存款						
定期	4,757,009	111,977	2.35	4,506,960	106,580	2.36
活期	6,787,204	53,752	0.79	6,417,558	49,299	0.77
小计	11,544,213	165,729	1.44	10,924,518	155,879	1.43
个人存款						
定期	5,723,692	167,153	2.92	5,175,228	139,533	2.70
活期	4,509,984	17,243	0.38	3,866,882	15,399	0.40
小计	10,233,676	184,396	1.80	9,042,110	154,932	1.71
境外业务	892,484	14,048	1.57	880,418	20,255	2.30
存款总额	22,670,373	364,173	1.61	20,847,046	331,066	1.59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514.77 亿元，比上年减少 118.19 亿元，下降 18.7%，主要是报告期货币市场利率水平整体下降所致。

◆ 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301.06 亿元，比上年减少 67.60 亿元，下降 18.3%，主要是境外机构发行的存款证、金融债券和票据的利率水平下降所致。

非利息收入

2020 年实现非利息收入 2,359.00 亿元，比上年增加 126.89 亿元，增长 5.7%，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26.7%。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12.15 亿元，增长 0.5%，其他非利息收益 1,046.85 亿元，增长 13.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额	增长率(%)
结算、清算及现金管理	39,101	37,321	1,780	4.8
个人理财及私人银行	29,630	27,337	2,293	8.4
投资银行	21,460	23,860	(2,400)	(10.1)
银行卡	18,623	21,764	(3,141)	(14.4)
对公理财	15,554	14,024	1,530	10.9
担保及承诺	10,101	10,836	(735)	(6.8)
资产托管	7,545	7,004	541	7.7
代理收付及委托	1,617	1,590	27	1.7
其他业务	3,037	2,614	423	16.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46,668	146,350	318	0.2
减：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453	15,777	(324)	(2.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1,215	130,573	642	0.5

本行立足服务实体经济和满足消费者金融需求，持续开展中间业务转型创新。2020 年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466.68 亿元，比上年增加 3.18 亿元，其中：个人理财及私人银行业务收入增加 22.93 亿元，主要是代理个人基金业务、个人理财销售及投资管理费收入增加；结算、清算及现金管理业务收入增加 17.80 亿元，主要是第三方支付业务收入增加；对公理财业务收入增加 15.30 亿元，主要是对公理财产品销售和债券承销发行等收入增加；资产托管业务收入增加 5.41 亿元，主要是公募基金托管规模增长带动收入增加。在疫情冲击背景下，本行仍坚持经营转型和落实减费让利政策，银行卡、投资银行和担保及承诺等业务收入有所减少。

其他非利息收益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增减额	增长率(%)
投资收益	29,965	9,500	20,465	215.4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12,797	11,312	1,485	13.1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损失)	41	(3,711)	3,752	不适用
其他业务收入	61,882	75,537	(13,655)	(18.1)
合计	104,685	92,638	12,047	13.0

其他非利息收益 1,046.85 亿元，比上年增加 120.47 亿元，增长 13.0%。其中，投资收益增加主要是保本理财产品到期兑付客户金额减少；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增加主要是权益工具投资估值收益增加；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变动主要是受汇率波动影响所致；其他业务收入减少主要是工银安盛趸交保费收入有所减少。

营业支出

◆ 业务及管理费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增减额	增长率(%)
职工费用	126,572	126,950	(378)	(0.3)
固定资产折旧	12,782	12,416	366	2.9
资产摊销	3,514	3,189	325	10.2
业务费用	53,980	56,495	(2,515)	(4.5)
合计	196,848	199,050	(2,202)	(1.1)

本行持续加强费用精细化管理，业务及管理费 1,968.48 亿元，比上年减少 22.02 亿元，下降 1.1%。

◆ 资产减值损失

2020 年计提各类资产减值损失 2,026.68 亿元，比上年增加 237.11 亿元，增长 13.2%，其中计提贷款减值损失 1,718.30 亿元，增加 97.22 亿元，增长 6.0%。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 744.41 亿元，比上年减少 39.87 亿元，下降 5.1%，实际税率 18.98%。

5.2 分部信息

本行的主要经营分部有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和资金业务。本行利用 MOVA（基于价值会计的管理体系）作为评估本行经营分部绩效的管理工具。

经营分部信息概要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营业收入	882,665	100.0	855,428	100.0
公司金融业务	403,371	45.7	386,413	45.2
个人金融业务	373,154	42.3	360,397	42.1
资金业务	102,191	11.6	103,617	12.1
其他	3,949	0.4	5,001	0.6
税前利润	392,126	100.0	391,789	100.0
公司金融业务	146,903	37.5	146,550	37.4
个人金融业务	174,469	44.5	171,194	43.7
资金业务	68,199	17.4	72,745	18.6
其他	2,555	0.6	1,300	0.3

地理区域信息概要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营业收入	882,665	100.0	855,428	100.0
总行	106,542	12.1	99,232	11.7
长江三角洲	135,194	15.2	131,750	15.4
珠江三角洲	104,656	11.9	102,113	11.9
环渤海地区	149,811	16.9	146,655	17.1
中部地区	101,368	11.5	96,694	11.3
西部地区	125,049	14.2	118,126	13.8
东北地区	33,369	3.8	29,936	3.5

境外及其他	126,676	14.4	130,922	15.3
税前利润	392,126	100.0	391,789	100.0
总行	34,092	8.7	40,088	10.2
长江三角洲	75,295	19.2	82,336	21.0
珠江三角洲	67,383	17.2	61,250	15.6
环渤海地区	76,322	19.4	70,099	17.9
中部地区	42,655	10.9	42,270	10.8
西部地区	66,598	17.0	58,635	15.0
东北地区	2,593	0.7	2,743	0.7
境外及其他	27,188	6.9	34,368	8.8

5.3 资产负债表项目分析

2020年，面对全球疫情冲击及复杂的外部形势，本行统筹管理资产、资金和资本，进一步提升金融服务新发展格局的能力。深入推动资产负债结构优化，持续提升资产负债经营管理效率。统筹投融资质量、节奏、规模、价格，发挥好金融全要素的带动和激活效应，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适应性、普惠性。着力夯实存款发展基础，提高存款增长稳定性。深化市场化定价机制改革，推动资产负债量价协调发展，全力支持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

资产运用

2020年末，总资产333,450.5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2,356.22亿元，增长10.7%。其中，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简称“各项贷款”）186,243.08亿元，增加18,629.89亿元，增长11.1%；投资85,911.39亿元，增加9,440.22亿元，增长12.3%；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35,377.95亿元，增加2,198.79亿元，增长6.6%。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18,624,308	—	16,761,319	—
加：应计利息	42,320	—	43,731	—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	530,300	—	478,498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额	18,136,328	54.4	16,326,552	54.2
投资	8,591,139	25.8	7,647,117	25.4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537,795	10.6	3,317,916	11.0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1,081,897	3.2	1,042,368	3.5
买入返售款项	739,288	2.2	845,186	2.8
其他	1,258,611	3.8	930,297	3.1
资产合计	33,345,058	100.0	30,109,436	100.0

贷款

本行在保持总体信贷政策导向基本稳定的前提下，适时调整信贷策略，满足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应急贷款、延期还本付息等特殊阶段资金需求，积极支持实体经济重点领域建设，大力发展绿色金融、普惠金融。2020年末，各项贷款186,243.0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8,629.89亿元，增长11.1%。其中，境内分行人民币贷款168,052.18亿元，增加18,814.50亿元，增长12.6%。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贷款结构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类贷款	11,102,733	59.6	9,955,821	59.4
票据贴现	406,296	2.2	421,874	2.5
个人贷款	7,115,279	38.2	6,383,624	38.1
合计	18,624,308	100.0	16,761,319	100.0

公司类贷款比上年末增加11,469.12亿元，增长11.5%。本行积极支持基础设施在建和补短板重大项目建设，突出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满足疫情防控相关服务业领域客户持续经营的资金需求。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中部及成渝重点区域公司类贷款持续增长。

个人贷款比上年末增加7,316.55亿元，增长11.5%。其中，个人住房贷款增加5,620.36亿元，增长10.9%；个人经营性贷款增加1,757.42亿元，增长50.8%，主要是网贷通、经营快贷等普惠领域重点贷款产品快速增长所致。

贷款五级分类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	17,918,430	96.21	16,066,266	95.86
关注	411,900	2.21	454,866	2.71
不良贷款	293,978	1.58	240,187	1.43
次级	114,438	0.61	97,864	0.58
可疑	149,926	0.81	113,965	0.68
损失	29,614	0.16	28,358	0.17
合计	18,624,308	100.00	16,761,319	100.00

按照五级分类，2020年末正常贷款179,184.3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8,521.64亿元，占各项贷款的96.21%；关注贷款4,119.00亿元，减少429.66亿元，占比2.21%，下降0.50个百分点；不良贷款2,939.78亿元，增加537.91亿元，不良贷款率1.58%，上升0.15个百分点。

贷款和不良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贷款	占比(%)	不良贷款	不良贷款率(%)	贷款	占比(%)	不良贷款	不良贷款率(%)
公司类贷款	11,102,733	59.6	253,815	2.29	9,955,821	59.4	200,722	2.02
短期公司类贷款	2,643,212	14.2	130,893	4.95	2,458,321	14.7	108,671	4.42
中长期公司类贷款	8,459,521	45.4	122,922	1.45	7,497,500	44.7	92,051	1.23
票据贴现	406,296	2.2	622	0.15	421,874	2.5	623	0.15
个人贷款	7,115,279	38.2	39,541	0.56	6,383,624	38.1	38,842	0.61
个人住房贷款	5,728,315	30.8	16,207	0.28	5,166,279	30.8	11,679	0.23
个人消费贷款	183,716	0.9	3,668	2.00	193,516	1.2	4,459	2.30
个人经营性贷款	521,638	2.8	6,760	1.30	345,896	2.1	7,710	2.23
信用卡透支	681,610	3.7	12,906	1.89	677,933	4.0	14,994	2.21
合计	18,624,308	100.0	293,978	1.58	16,761,319	100.0	240,187	1.43

公司类不良贷款2,538.1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30.93亿元，不良贷款率2.29%，上升0.27个百分点。个人不良贷款395.41亿元，增加6.99亿元，不良贷款率0.56%，下降0.05个百分点。

按贷款客户行业划分的境内分行公司类贷款和不良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贷款	占比 (%)	不良贷款	不良贷款率 (%)	贷款	占比 (%)	不良贷款	不良贷款率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467,959	25.2	20,683	0.84	2,131,892	24.9	17,466	0.82
制造业	1,555,382	15.9	65,361	4.20	1,445,154	16.9	73,976	5.1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441,688	14.8	31,242	2.17	1,187,749	13.9	11,664	0.9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54,201	11.8	8,425	0.73	910,504	10.6	4,122	0.45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995,232	10.2	3,977	0.40	934,414	10.9	1,900	0.20
房地产业	701,094	7.2	16,238	2.32	638,055	7.5	10,936	1.71
批发和零售业	437,283	4.5	60,272	13.78	406,532	4.7	42,492	10.45
建筑业	260,667	2.7	8,636	3.31	252,104	2.9	5,344	2.12
科教文卫	245,378	2.5	5,462	2.23	208,560	2.4	3,214	1.54
采矿业	177,408	1.8	7,593	4.28	166,434	2.0	7,305	4.39
住宿和餐饮业	83,886	0.9	11,743	14.00	88,448	1.0	7,163	8.10
其他	247,866	2.5	5,495	2.22	190,096	2.3	6,511	3.43
合计	9,768,044	100.0	245,127	2.51	8,559,942	100.0	192,093	2.24

本行持续推进行业信贷结构优化调整，加大力度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全力保障疫情防治重点企业资金需求。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贷款比上年末增加3,360.67亿元，增长15.8%，主要是加大对公路、铁路等领域重点项目的信贷支持力度；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贷款增加2,539.39亿元，增长21.4%，主要是向民生工程、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等提供融资支持，以及服务国家级新区、开发区、自贸区等战略规划区域发展建设融资需求；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贷款增加2,436.97亿元，增长26.8%，主要是稳健支持城镇基础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和公共服务等领域的重大项目和民生工程投融资需求；制造业贷款增加1,102.28亿元，增长7.6%，主要是持续加大高端装备制造业领域信贷支持力度以及用于防疫抗疫和物资保障。

受新冠疫情冲击影响，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行业部分客户贷款出现劣变，不良贷款余额有所上升。

按地域划分的贷款和不良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贷款	占比 (%)	不良贷款	不良贷款率 (%)	贷款	占比 (%)	不良贷款	不良贷款率 (%)
总行	772,372	4.1	21,603	2.80	774,578	4.6	20,725	2.68
长江三角洲	3,582,682	19.2	45,304	1.26	3,124,793	18.6	26,024	0.83
珠江三角洲	2,746,019	14.8	31,540	1.15	2,341,370	14.0	23,629	1.01
环渤海地区	3,030,552	16.3	71,763	2.37	2,739,585	16.3	49,037	1.79
中部地区	2,789,085	15.0	38,584	1.38	2,445,215	14.7	35,638	1.46
西部地区	3,369,916	18.1	47,788	1.42	2,991,010	17.8	40,164	1.34
东北地区	841,595	4.5	28,411	3.38	798,691	4.8	35,944	4.50
境外及其他	1,492,087	8.0	8,985	0.60	1,546,077	9.2	9,026	0.58
合计	18,624,308	100.0	293,978	1.58	16,761,319	100.0	240,187	1.43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客户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年初余额	215,316	78,494	184,688	478,498	227	-	5	232
转移:								
至第一阶段	24,002	(22,507)	(1,495)	-	-	-	-	-
至第二阶段	(6,913)	9,311	(2,398)	-	-	-	-	-
至第三阶段	(4,838)	(53,754)	58,592	-	-	-	-	-
本年计提/(回拨)	(2,984)	78,244	95,941	171,201	(16)	-	645	629
本年核销及转出	-	(7)	(120,317)	(120,324)	-	-	-	-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4,977	4,977	-	-	-	-
其他变动	(880)	(630)	(2,542)	(4,052)	(0)	-	-	(0)
年末余额	223,703	89,151	217,446	530,300	211	-	650	861

2020年末，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5,311.61 亿元，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5,303.00 亿元，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 8.61 亿元。拨备覆盖率 180.68%，比上年末降低 18.64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 2.85%，降低 0.01 个百分点。

按担保类型划分的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抵押贷款	8,703,068	46.8	7,884,774	47.1
质押贷款	1,401,565	7.5	1,427,911	8.5
保证贷款	2,260,445	12.1	2,078,921	12.4
信用贷款	6,259,230	33.6	5,369,713	32.0
合计	18,624,308	100.0	16,761,319	100.0

逾期贷款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逾期期限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各项贷款的比重(%)	金额	占各项贷款的比重(%)
3个月以内	98,963	0.54	83,084	0.50
3个月至1年	74,820	0.40	89,625	0.53
1年至3年	72,467	0.39	66,848	0.40
3年以上	21,257	0.11	28,659	0.17
合计	267,507	1.44	268,216	1.60

注：当客户贷款及垫款的本金或利息逾期时，被认定为逾期。对于可以分期付款偿还的客户贷款及垫款，如果部分分期付款已逾期，该等贷款的全部金额均被分类为逾期。

逾期贷款 2,675.07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7.09 亿元。其中逾期 3 个月以上贷款 1,685.44 亿元，减少 165.88 亿元。

重组贷款

重组贷款和垫款 119.6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46.41 亿元。其中逾期 3 个月以上的重组贷款和垫款 20.55 亿元，增加 7.20 亿元。

借款人集中度

本行对最大单一客户的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的 3.5%，对最大十家单一客户的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的 14.8%。最大十家单一客户贷款总额 5,014.63 亿元，占各项贷款的 2.7%。

投资

2020年，本行积极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加大地方政府债、抗疫特别国债等债券投资力度。2020年末，投资85,911.39亿元，比上年末增加9,440.22亿元，增长12.3%。其中债券80,541.93亿元，增加11,913.43亿元，增长17.4%。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券	8,054,193	93.8	6,862,850	89.7
权益工具	175,698	2.0	135,882	1.8
基金及其他 ⁽¹⁾	262,800	3.1	558,366	7.3
应计利息	98,448	1.1	90,019	1.2
合计	8,591,139	100.0	7,647,117	100.0

注：(1) 含本行通过发行保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投资而形成的资产。

按发行主体划分的债券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政府债券	5,737,368	71.2	4,767,297	69.5
中央银行债券	32,072	0.4	21,979	0.3
政策性银行债券	725,625	9.0	652,522	9.5
其他债券	1,559,128	19.4	1,421,052	20.7
合计	8,054,193	100.0	6,862,850	100.0

从发行主体结构上看，政府债券比上年末增加9,700.71亿元，增长20.3%，主要是地方政府债和国债增加所致；中央银行债券增加100.93亿元，增长45.9%；政策性银行债券增加731.03亿元，增长11.2%；其他债券增加1,380.76亿元，增长9.7%。

按剩余期限划分的债券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剩余期限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无期限 ⁽¹⁾	35	0.0	10	0.0
3个月以内	495,137	6.1	335,735	4.9

3至12个月	978,923	12.2	1,007,366	14.7
1至5年	3,493,342	43.4	3,267,720	47.6
5年以上	3,086,756	38.3	2,252,019	32.8
合计	8,054,193	100.0	6,862,850	100.0

注：(1) 为已逾期部分。

按币种划分的债券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民币债券	7,388,349	91.8	6,221,395	90.7
美元债券	436,381	5.4	439,219	6.4
其他外币债券	229,463	2.8	202,236	2.9
合计	8,054,193	100.0	6,862,850	100.0

从币种结构上看，人民币债券比上年末增加 11,669.54 亿元，增长 18.8%；美元债券折合人民币减少 28.38 亿元，下降 0.6%；其他外币债券折合人民币增加 272.27 亿元，增长 13.5%。报告期内本行优化外币债券投资组合结构，适度增加其他币种债券的投资力度。

按计量方式划分的投资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784,483	9.1	962,078	1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1,540,988	17.9	1,476,872	19.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6,265,668	73.0	5,208,167	68.1
合计	8,591,139	100.0	7,647,117	100.0

2020 年末，本集团持有金融债券¹15,339.74 亿元，包括政策性银行债券 7,256.25 亿元和同业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债券 8,083.49 亿元，分别占 47.3%和 52.7%。

¹ 金融债券指金融机构法人在债券市场发行的有价债券，包括政策性银行发行的债券、同业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券，但不包括重组债券及中央银行债券。

负债

2020 年末，总负债 304,355.43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0,181.10 亿元，增长 11.0%。其中，客户存款 251,347.26 亿元，增加 21,570.71 亿元，增长 9.4%。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存款	25,134,726	82.6	22,977,655	83.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				
入款项	2,784,259	9.1	2,266,573	8.3
卖出回购款项	293,434	1.0	263,273	1.0
已发行债务证券	798,127	2.6	742,875	2.7
其他	1,424,997	4.7	1,167,057	4.2
负债合计	30,435,543	100.0	27,417,433	100.0

客户存款

客户存款是本行资金的主要来源。2020 年末，客户存款 251,347.26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1,570.71 亿元，增长 9.4%。从客户结构上看，公司存款增加 9,165.98 亿元，增长 7.6%；个人存款增加 11,827.92 亿元，增长 11.3%。从期限结构上看，定期存款增加 5,082.71 亿元，增长 4.4%；活期存款增加 15,911.19 亿元，增长 14.4%。从币种结构上看，人民币存款 235,719.92 亿元，增加 20,628.37 亿元，增长 9.6%；外币存款折合人民币 15,627.34 亿元，增加 942.34 亿元，增长 6.4%。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客户存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存款				
定期	5,489,700	21.8	5,295,704	23.0
活期	7,455,160	29.7	6,732,558	29.3
小计	12,944,860	51.5	12,028,262	52.3
个人存款				
定期	6,463,929	25.7	6,149,654	26.8

活期	5,196,607	20.7	4,328,090	18.8
小计	11,660,536	46.4	10,477,744	45.6
其他存款 ⁽¹⁾	261,389	1.0	234,852	1.0
应计利息	267,941	1.1	236,797	1.1
合计	25,134,726	100.0	22,977,655	100.0

注：（1）包含汇出汇款和应解汇款。

股东权益

2020年末，股东权益合计29,095.1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175.12亿元，增长8.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28,935.02亿元，增加2,173.16亿元，增长8.1%。

5.4 资本充足率及杠杆率情况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各级资本充足率。按照监管机构批准的资本管理高级方法实施范围，符合监管要求的公司信用风险暴露采用初级内部评级法、零售信用风险暴露采用内部评级法、市场风险采用内部模型法、操作风险采用标准法，内部评级法未覆盖的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内部模型法未覆盖的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

2020年末，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13.18%，一级资本充足率14.28%，资本充足率16.88%，均满足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情况表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	2,669,055	2,472,774
实收资本	356,407	356,407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148,534	149,067
盈余公积	322,692	292,149
一般风险准备	339,486	304,876
未分配利润	1,508,562	1,367,180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3,552	4,178
其他	(10,178)	(1,083)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16,053	15,500
商誉	8,107	9,038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	4,582	2,933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现金流套期形成的储备	(4,616)	(4,451)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7,980	7,980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653,002	2,457,274
其他一级资本	219,790	200,249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219,143	199,456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647	793
一级资本净额	2,872,792	2,657,523
二级资本	523,394	463,956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351,568	272,680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170,712	189,569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114	1,707
总资本净额	3,396,186	3,121,479
风险加权资产⁽¹⁾	20,124,139	18,616,88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3.18	13.20
一级资本充足率（%）	14.28	14.27
资本充足率（%）	16.88	16.77

注：（1）为应用资本底线及校准后的风险加权资产。

关于资本计量的更多信息，请参见本行发布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资本充足率报告》。

杠杆率情况表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年	2020年	2020年	2020年	2019年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3月31日	12月31日
一级资本净额	2,872,792	2,786,578	2,711,433	2,744,542	2,657,523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35,300,338	35,490,453	35,239,614	34,044,105	31,982,214
杠杆率（%）	8.14	7.85	7.69	8.06	8.31

本行在通过利润留存补充资本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外源性资本补充渠道，持续推进资本工具创新，增强资本实力、优化资本结构并合理控制资本成本。

◆ 境外优先股发行情况

本行于2020年9月非公开发行1.45亿股美元非累积永续境外优先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9亿美元，募集资金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机构的批准，在扣除佣金

及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进展情况

本行于 2020 年 9 月收到中国银保监会批复，同意本行在境外发行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400 亿元的外币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按照有关规定计入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本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议案》，本行拟在境内市场发行总额不超过 1,000 亿元人民币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本次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发行方案还需获得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

◆ 二级资本债券发行情况

本行于 2020 年 9 月、11 月先后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两笔规模为 600 亿元、400 亿元人民币的二级资本债券，发行总规模为 1,000 亿元人民币。本行于 2021 年 1 月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一笔规模为 300 亿元人民币的二级资本债券。募集资金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全部用于补充本行二级资本。

5.5 根据监管要求披露的其他信息

主要监管指标

项目	监管标准	2020	2019	2018	
流动性比率 (%)	人民币	≥25.0	43.2	43.0	43.8
	外币	≥25.0	91.4	85.9	83.0
贷存款比例 (%)	本外币合计	72.8	71.6	71.0	
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		≤10.0	3.5	3.1	3.8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		14.8	12.6	12.9	
贷款迁徙率 (%)	正常	1.7	1.5	1.7	
	关注	36.4	26.1	25.3	
	次级	60.9	36.0	38.8	
	可疑	19.2	15.6	25.2	

注：本表所示监管指标按照当期适用的监管要求、定义及会计准则进行计算，比较期数据不作追溯调整。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本行未发行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8号—公司债券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规定需予以披露的公司债券。

商业银行全球系统重要性评估指标

本行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全球系统重要性评估指标披露指引》和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填报说明》的规定，计算全球系统重要性评估指标。

	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	2020年	2019年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35,316,391	32,054,006
金融机构间资产	2,046,168	2,008,660
金融机构间负债	2,874,364	2,273,368
发行证券和其他融资工具	4,742,888	4,810,820
通过支付系统或代理行结算的支付额	480,825,563	427,718,826
托管资产	18,540,327	16,541,581
有价证券承销额	1,980,245	1,615,956
场外衍生产品名义本金	8,581,322	7,170,609
交易类和可供出售证券	597,258	595,768
第三层次资产	203,050	201,411
跨境债权	1,965,383	2,041,464
跨境负债	2,211,697	2,128,717

5.6 展望

当今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化。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影响广泛深远，国际形势依然复杂严峻。和平与发展仍是时代主题，新一轮科技革命、产业变革深入发展，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国内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经济长期向好，市场空间广阔，发展韧性强劲，社会大局稳定，中华民族伟

大复兴展现出更加光明的前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数字金融发展空间广阔，线上线下融合趋势加速，消费金融业务有望实现大的发展，为银行业加快形成与服务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相适配的经营发展新质态提供有利条件。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中国工商银行新三年规划起步之年。中国工商银行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确保新三年规划开好局、起好步。一是**坚持党建引领、从严治理，扛起服务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政治责任。**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把加强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有机结合，切实把制度优势转化为集团治理效能。二是**坚持客户至上、服务实体，把握服务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着力点。**积极传导货币政策，合理摆布投融资质量、节奏、规模、价格，促进服务实体经济的资金总量稳定、服务质量提升、融资结构优化、投放精准直达。三是**坚持科技驱动、价值创造，增强服务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动能。**加快推动全行数字化转型，高标准做好科技创新规划和e-ICBC战略升级方案实施，建设科技强行和数字工行，在新一轮竞争中抢占制高点。四是**坚持国际视野、全球经营，拓展服务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领域。**聚焦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优化我行国际化发展策略，提高全方位服务水平，不断满足客户全球化综合化需求。五是**坚持转型务实、改革图强，激发服务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活力。**坚持扬长补短与固本强基互促、顶层设计与经营实际结合，深化重点战略实施，推动经营转型，完善金融服务创新体系，积极探索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有效路径。六是**坚持风控强基、人才兴业，强化服务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保障。**坚持系统观念，推进全面风险管理，树牢底线思维，统筹好发展和安全，用高质量风控助力高质量发展。加强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激发干事创业活力，努力开创服务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新局面，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6.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6.1 证券发行及上市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进行配股，未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有关本行优先股发行情况请参见“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优先股相关情况”。

报告期本行二级资本债券发行情况及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发行进展情况请参见“讨论与分析—资本充足率及杠杆率情况”。

本行无内部职工股。

6.2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693,520 户，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其中 H 股股东 116,924 户，A 股股东 576,596 户。截至业绩披露日前上一月末（2021 年 2 月 28 日），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617,297 户，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A 股	34.71	123,717,852,951	无	-
财政部	国家	A 股	31.14	110,984,806,678	无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³⁾	境外法人	H 股	24.18	86,167,601,631	未知	14,452,59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⁴⁾	国家	A 股	3.46	12,331,645,186	无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传统 - 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A 股	1.03	3,687,330,676	无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0.68	2,416,131,564	无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A 股	0.33	1,186,120,253	无	-156,557,56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 法人	A 股	0.28	1,013,921,700	无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 - 传统 - 普通保险产品 - 005L - CT001 沪	其他	A 股	0.13	470,349,288	无	92,678,961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 公司 - 传统 - 普 通保险产品 - 022L - CT001 沪	其他	A 股	0.11	387,807,151	无	24,521,800

注：(1) 以上数据来源于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名册。

(2) 本行无有限售条件股份。

(3)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 H 股股份合计数,持股总数中包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和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持有本行的 H 股。

(4) 根据《关于全面推开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的通知》(财资〔2019〕49 号),2019 年 12 月,财政部一次性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国有资本划转账户 A 股 12,331,645,186 股。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7〕49 号)有关规定,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对本次划转股份,自股份划转到账之日起,履行 3 年以上的禁售期义务。报告期末,根据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向本行提供的资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还持有本行 H 股 7,946,049,758 股,A 股和 H 股共计 20,277,694,944 股,占本行全部普通股股份比重的 5.69%。

(5)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6.3 主要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没有变化。

6.4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的权益和淡仓

主要股东及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须予披露的权益或淡仓的人士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接获以下人士通知其在本行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的权益或淡仓,该等普通股股份的权益或淡仓已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而备存的登记册所载如下:

A股股东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A股数目 (股)	权益性质	占A股比重 ⁽²⁾ (%)	占全部普通股股份比重 ⁽²⁾ (%)
中央汇金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¹⁾	实益拥有人	123,717,852,951	好仓	45.89	34.71
	所控制的法 团的权益	1,013,921,700	好仓	0.38	0.28
	合计	124,731,774,651		46.26	35.00
财政部	实益拥有人	110,984,806,678	好仓	41.16	31.14

注：(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根据本行股东名册显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股票为123,717,852,951股，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股票为1,013,921,700股。

(2) 由于占比数字经四舍五入，百分比仅供参考。

H股股东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H股数目 (股)	权益性质	占H股 比重 ⁽⁴⁾ (%)	占全部普通股 股份比重 ⁽⁴⁾ (%)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¹⁾	投资经理	12,168,809,000	好仓	14.02	3.41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理事会 ⁽²⁾	实益拥有人	8,663,703,234	好仓	9.98	2.43
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所控制的法团的 权益	7,317,475,731	好仓	8.43	2.05
	实益拥有人	205,750,000	好仓	0.24	0.06
中国人寿保险(集 团)公司 ⁽³⁾	所控制的法团的 权益	5,005,191,000	好仓	5.77	1.40
	合计	5,210,941,000		6.00	1.46

注：(1)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确认，该等股份为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投资经理代表若干客户（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系根据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最后须予申报之权益披露而作出（申报日期为2019年6月12日）。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均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属公司。因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投资经理可代表客户对该等股份全权行使投票权及独立行使投资经营管理权，亦完全独立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故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非合计方式，豁免作为控股公司对该等股份权益进行披露。

(2) 根据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向本行提供的资料，报告期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本行H股7,946,049,758股。

(3) 根据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于2020年11月11日披露的权益信息，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的受控制法团，共持有好仓权益H股4,874,071,000股，分别占H股及全部普通股比重的5.62%及1.37%。

(4) 由于占比数字经四舍五入，百分比仅供参考。

6.5 优先股相关情况

◆ 近三年优先股发行上市情况

“工行优2”发行情况

经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复[2019]444号文和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048号文核准，本行于2019年9月19日非公开发行了7亿股境内优先股。本次境内优先股的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票面值平价发行。票面股息率为基准利率加固定息差，首5年的票面股息率保持不变，其后基准利率每5年重置一次，每个重置周期内的票面股息率保持不变，存续期内固定息差保持不变。本次境内优先股首5年初始股息率通过市场询价确定为4.2%。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函[2019]1752号文同意，本次发行的境内优先股于2019年10月1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挂牌转让，证券简称“工行优2”，证券代码360036。本次境内优先股发行所募集资金的总额为人民币700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本行境内优先股发行情况请参见本行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及本行网站发布的公告。

境外优先股发行情况

经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复[2020]138号文及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391号文核准，本行于2020年9月23日非公开发行了1.45亿股美元非累积永续境外优先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0美元（具体情况请参见下表）。本次发行的境外优先股于2020年9月24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本次境外优先股发行所募集资金在扣除佣金及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其他一级资本，提高资本充足率。

境外 优先股种类	股份代号	股息率	发行总额	每股募集 资金金额	每股募集 资金净额	发行股数
美元优先股	4620	3.58%	29 亿美元	20 美元	人民币 135.77 元	1.45 亿股

本次境外优先股的合格获配售人不少于6名，其仅发售给专业投资者而不向零售投资者发售，并仅在场外市场非公开转让。

本行境外优先股发行情况请参见本行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及本行网站发布的公告。

“工行优1”股息率重置情况

根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本行于2015年11月非公开发行的境内优先股（简称“工行优1”，代码“360011”）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股息率定价方式，票面股息率为基准利率加固定息差，首5年的票面股息率从发行日起保持不变，其后基准利率每5年重置一次，每个重置周期内的票面股息率保持不变。2020年11月，“工行优1”从发行日起满5年，本行对“工行优1”的票面股息率进行重置，自2020年11月23日起，“工行优1”重置后的票面股息率为4.58%。

本行境内优先股股息率重置情况请参见本行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及本行网站发布的公告。

◆ 优先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境外优先股股东（或代持人）数量为1户，境内优先股“工行优1”股东数量为26户，境内优先股“工行优2”股东数量为32户。截至业绩披露日前上一月末（2021年2月28日），本行境外优先股股东（或代持人）数量为1户，境内优先股“工行优1”股东数量为25户，境内优先股“工行优2”股东数量为33户。

前10名境外优先股股东（或代持人）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The Bank of New York Depository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美元境外优先股	145,000,000	145,000,000	78.4	-	未知
		欧元境外优先股	-	40,000,000	21.6	-	未知

注：（1）以上数据来源于2020年12月31日的在册境外优先股股东情况。

（2）上述境外优先股的发行采用非公开方式，优先股股东名册中所列为获配售人代持人的信息。

（3）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4）“持股比例”指优先股股东持有境外优先股的股份数量占境外优先股的股份总数的比例。

“工行优1”前10名境内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200,000,000	44.4	-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00,000	11.1	-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35,000,000	7.8	-	无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30,000,000	6.7	-	无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3,000,000	18,000,000	4.0	-	无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15,000,000	3.3	-	无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15,000,000	15,000,000	3.3	-	无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15,000,000	3.3	-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山东省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10,000,000	2.2	-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黑龙江省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10,000,000	2.2	-	无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10,000,000	2.2	-	无

注：（1）以上数据来源于本行2020年12月31日的“工行优1”境内优先股股东名册。

（2）中国烟草总公司山东省公司和中国烟草总公司黑龙江省公司是中国烟草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由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由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具有关联关系；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3）“持股比例”指优先股股东持有“工行优1”的股份数量占“工行优1”的股份总数（即4.5亿股）的比例。

“工行优2”前10名境内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150,000,000	21.4	-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120,000,000	17.1	-	无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100,000,000	14.3	-	无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70,000,000	10.0	-	无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70,000,000	10.0	-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00,000	7.1	-	无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30,000,000	4.3	-	无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20,000,000	2.9	-	无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15,000,000	2.1	-	无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	15,000,000	2.1	-	无

注：（1）以上数据来源于本行2020年12月31日的“工行优2”境内优先股股东名册。

（2）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山东省公司和中国烟草总公司黑龙江省公司是中国烟草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由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由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具有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3）“持股比例”指优先股股东持有“工行优2”的股份数量占“工行优2”的股份总数（即7.0亿股）的比例。

◆ 优先股股息分配情况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本行2020年8月28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工行优2”股息分配的议案》，批准本行于2020年9月24日派发境内优先股“工行优2”股息；本行2020年10月30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境外欧元优先股和“工行优1”股息分配的议案》，批准本行于2020年11月23日派发境内优先股“工行优1”股息，于2020年12月10日派发境外欧元优先股股息。

本行境内优先股“工行优1”和“工行优2”每年付息一次，以现金形式支付，计息本金为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优先股票面总金额。本行境内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且境内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的票面股息率分配股息后，不再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加剩余利润分配。根据境内优先股发行方案约定的有关股息支付的条款，本行分别向“工行优1”和“工行优2”派发境内优先股股息20.25亿元人民币（含税）和29.4亿元人民币（含税）。

本行境外欧元优先股每年付息一次，以现金形式支付，计息本金为清算优先

金额。本行境外欧元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且境外欧元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后，不再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加剩余利润分配。根据境外欧元优先股发行方案约定的有关股息支付的条款，本行派发境外欧元优先股股息为0.4亿欧元（含税），上述境外欧元优先股股息按股息派发宣告日汇率折合人民币3.14亿元，实际派发时以欧元币种派发。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在派发境外欧元优先股股息时，本行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按照境外欧元优先股条款和条件规定，相关税费由本行承担，一并计入境外欧元优先股股息。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境外美元优先股股息的派发事项。

本行近三年优先股股息分配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优先股种类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股息率	派息总额	股息率	派息总额	股息率	派息总额
境内优先股 “工行优1”	4.50%	2,025	4.50%	2,025	4.50%	2,025
境内优先股 “工行优2”	4.20%	2,94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境外优先股	6.00%	314	6.00%	2,500	6.00%	2,481

注：派息总额含税。

上述股息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具体付息情况请参见本行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及本行网站发布的公告。

◆ 优先股赎回或转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优先股赎回或转换事项。

◆ 优先股表决权恢复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优先股表决权恢复事项。

◆ 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

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及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9 号—金融工具》和《国际会计准则第 32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相关要求以及本行优先股的主要发行条款，本行已发行且存续的优先股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且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核算。

7. 利润及股息分配

经 2020 年 6 月 12 日举行的 2019 年度股东年会批准，本行已向截至 2020 年 6 月 29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派发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现金股息，每 10 股派发股息人民币 2.628 元（含税），共计分派股息约人民币 936.64 亿元。

本行董事会建议派发 2020 年度普通股现金股息，以 356,406,257,089 股普通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2.660 元（含税），派息总额约为人民币 948.04 亿元。该分配方案将提请 2020 年度股东年会批准。如获批准，上述股息将支付予在 2021 年 7 月 5 日收市后名列本行股东名册的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根据有关监管要求和业务规则，A 股股息预计将于 2021 年 7 月 6 日支付，H 股股息预计将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支付。

关于股息相关税项及税项减免事宜，可参见本行发布的股息派发实施相关公告。

本行近三年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近三年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每 10 股派息金额（含税，人民币元）	2.660	2.628	2.506
现金分红（含税，人民币百万元）	94,804	93,664	89,315
现金分红比例 ⁽¹⁾ （%）	30.9	30.4	30.5

注：（1）普通股现金分红（含税）除以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优先股股息的分配情况请参见“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优先股相关情况”。

8.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本行已根据国际、国内会计准则的变化对相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了变更，报告期内无因重大会计差错而进行的追溯调整。

9. 发布年报、摘要及资本充足率报告

本年报摘要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icbc-ltd.com）。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2020年度报告及《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要求披露的2020年资本充足率报告亦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icbc-ltd.com）。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0年度报告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要求披露的2020年资本充足率报告将适时刊载于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网站（www.icbc-ltd.com），其中，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0年度报告将寄发予H股股东。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6日